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宝鸡俊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双方就麟游县城关幼儿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麟游县城关幼儿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2. 工程地点: 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ZBZB-2024-2455。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麟游县城关幼儿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清单、要求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施工规范验收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零贰万陆仟壹佰叁拾壹元柒角伍分 (¥ 2026131.7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 ○ HUAWEI Mate 30E Pro 5G
○ ○ SuperSensing Cine Camera | LEICA
发包人项目经理: 王小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本刊以:

- 十二本份。

法定

- (答)

组织

地

由

法

委

中

 HUAWEI Mate 30E Pro 5G
 SuperSensing Cine Camera | LEICA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邮政编码：7215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917-7960780

开户银行：麟游县农商银行营业部

账 号：27031000170100097153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6103260712870378

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眉县首善镇二道巷18号

邮政编码：722300

法定代表人：薛俊强

委托代理人：田增岐

电 话：13892797835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宝鸡分行

账 号：6217711710052273